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OBI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11)

### 正面盈利預告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告乃由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除所得稅前純利介乎約65.0百萬港元至85.0百萬港元，而相較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則錄得除所得稅前淨虧損30.1百萬港元。預期於本期間由除所得稅前淨虧損轉為除所得稅前純利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1. 市場從COVID-19疫情中復甦，導致本集團製造業務於本期間的收益及毛利增加；及
2. 虛擬資產市場蓬勃，令本集團提供技術解決方案服務業務於本期間的收益及毛利大幅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尚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確認或審核，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期間的中期業績，因此經落實的本期間中期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資料存在差異。本集團預計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火币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李林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段雄飛先生、葉偉明先生及魏焯然先生。